

证券代码：000049

证券简称：德赛电池

公告编号：2016—029

深圳市德赛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德赛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定于2016年9月1日（周四）下午14：45召开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会议的情况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3、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定召开。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6年9月1日（周四）下午14：45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6年8月31日—2016年9月1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9月1日上午9:30 至11:30，下午13:00 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8月31日下午15:00至2016年9月1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6、出席对象：

（1）截止2016年8月25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7、会议地点：广东省惠州市江北云山西路12号德赛大厦24楼会议室

公司将于2016年8月26日（周五）就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发布一次提示性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留意。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 2、关于控股子公司为惠州新源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上述议案的相关情况请查阅2016年8月16日登载于《证券时报》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的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为2016-022）和《关于控股子公司为惠州新源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为2016-027）。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凡出席本次现场会议的股东需持本人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到本公司办理参会登记手续；股东委托授权的代理人需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委托人以及被委托人身份证到本公司办理参会登记手续；法人股东代理人需持盖单位公章的法人授权委托书、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证券账户卡以及出席人本人身份证到本公司办理参会登记手续。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股东授权委托书”附后）。

2、登记时间：自本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第二天2016年8月26日至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日2016年9月1日14:45以前的每个工作日上午8:30—11:30，下午14:00—17:30登记。

3、登记地点：本公司办公室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丹

电话：0755--862 99888

传真：0755--862 99889

通讯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科技园高新南一道德赛科技大厦26楼 深圳市德赛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邮编：518057

2、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所有股东的食宿、交通费自理。

六、备查文件

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授权委托书

深圳市德赛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8月16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049；投票简称：德赛投票

2、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 议案设置。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议案编码”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议案编码
总议案	所有议案	100
议案 1	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1.00
议案 2	关于控股子公司为惠州新源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2.00

股东大会对多项议案设置“总议案”，对应的议案编码为100。对于逐项表决的议案，1.00 代表议案 1, 2.00 代表议案 2，依此类推。

(2) 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会议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4)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6年09月01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08月31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6年09月01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授权委托书

委托人股票帐号： 持股数：
股

被委托人（签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议案 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2	关于控股子公司为惠州新源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